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2024 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第二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十八、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第一章 公开原则

第一条 为推进和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社会监督，转变政府职能，建立透明预决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预决算信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除涉及国家秘密外，不得少公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保证公开内容全面、真实、完整。

第三条 公开及时，内容准确，形式规范。方便社会监督，公开内容公众找得着、看得懂、能监督。

第二章 公开主体和职责

第四条 部门负责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履行下列职责：

（一）制定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工作方案；

（二）按规定公开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

（三）对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检查；

（四）按规定做好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中的答复工作；

（五）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三章 公开内容

第五条 部门预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部门概况：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责、预算单位构成等。

（二）部门预算表。主要包括部门收支预算总表、部门收入预算总表、部门支出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财政拨款预算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等预算表等。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主要包括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三公经费”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等。

（四）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预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说明。

第六条 部门决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部门概况。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能、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等。

（二）部门决算表。主要包括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到项级）、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到款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等。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包括：部门决算年度收支情况、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情况和“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及其说明。“三公”经费决算公开要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经费总额以及“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情况等相关信息。

（四）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决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称进行解释说明。

第四章 公开方式

第七条 预决算信息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和市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预决算公开”专栏进行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便于社会公众查阅和监督。

第五章 公开程序

第八条 根据本级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部门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20日内由本部门公开预决算信息。

第六章 附 则

第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第二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开展新农村建设、农村“三资”工作，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设立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2、开展农业、畜牧、水产、林果、农机方面的技术推广等工作。

3、开展农业、畜牧、水产、柞蚕、林果等优良品种的引进、繁育、示范工作。

4、开展农产品、农牧业投入品、畜产品、农机的检验检测工作。

5、为全市农机现代化发展提供指导、服务等工作。

6、负责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统筹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及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提供事务性服务工作。

7、开展农民、农机驾驶员的培训工作。

8、开展农业植物检疫，农作物病虫害监测、预报，重大病虫草鼠害综合防治及植保新技术、新药剂试验、示范推广工作。

9、开展土地经营权流转、农业产权登记工作，为村级资产处置、土地纠纷处理、农民创业贷款核验、新兴经营主体培育、农业社会化服务等相关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10、承担市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2024 年度单位预算包括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2024 年度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表

2024 年单位预算表（具体明细见附表）

第四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 年收支总预算 4818.86 万元。

（一）收入预算 4818.86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18.8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 4818.86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4010.19 万元；

2. 项目支出 808.67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9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97.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5.98 万元，农林水支出 3873.16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9.65 万元，债务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163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98 万元。

收支预算增减情况。2024 年，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收支预算 4818.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967.42 万元，降低 16.7%，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坚持精打细算、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支出；二是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不予安排；三是本中心分支机构海城市动物疫病控制服务中心调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818.86 万元。收入预算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4818.8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预算按功能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9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5.98 万元，农林水支出 3873.1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97.8 万元；按经济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3619.3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5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27 万元，项目支出 808.67 万元。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增减情况。2024年，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财政拨款收支预算4818.86万元，比上年减少967.42万元，降低16.7%。财政拨款收入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坚持精打细算、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支出；二是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不予安排；三是本中心分支机构海城市动物疫病控制服务中心调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010.1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619.3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36.5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54.27万元。

人员经费（即工资福利支出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之和）3680.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含购房补贴、在职个人取暖费等）、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即商品和服务支出）329.6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数111.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19.2万元，下降66.2%。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减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11.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19.2万元，下降66.2%。

（1）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40万元，下降1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111.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0.8万元，增加22.9%。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329.65万元，主要包括本单位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比上年预算减少47.98万元，降低12.7%。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163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65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98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98 万元，其中主要用于种植业防虫飞行费。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共有车辆 41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8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有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业设备 1 台（套）。

2024 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

（五）预算资金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24 年应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覆盖率（实际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应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为 100%。

2024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17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17 个，涉及资金 808.67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六）预算公开表数据中没有数据的情况说明

2024 年预算中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无债务支出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因此“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债务支出预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三张表中没有数据。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政府性基金收入：反映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或纳入基金预算、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3. 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反映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4. 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上级补助收入：是指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债务收入（不含政府债券、政府向外国政府贷款和国际组织贷款）、投资收益等收入。

5. 上年结转：反映以前年度安排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预算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10.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包括由部门主导分配的市本级项目和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2024年度单位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单位名称：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18.8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9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195.9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农林水支出	3,873.16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297.80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4,818.86	本年支出合计	4,818.8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818.86	支 出 总 计	4,818.86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818.86	4,010.19	3,680.54	329.65	808.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92	451.92	449.81	2.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1.92	451.92	449.81	2.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57	30.57	28.46	2.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9.27	419.27	419.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	2.08	2.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98	169.88	169.88		26.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88	169.88	169.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7.10	167.10	167.1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8	2.78	2.78		
21013	医疗救助	26.10				26.1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26.10				26.10
213	农林水支出	3,873.16	3,090.59	2,763.05	327.54	782.57
21301	农业农村	3,873.16	3,090.59	2,763.05	327.54	782.57
2130104	事业运行	3,090.59	3,090.59	2,763.05	327.54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73.00				173.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0.00				1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99.57				599.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7.80	297.80	297.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7.80	297.80	297.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7.80	297.80	297.8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单位名称：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818.86	一、本年支出	4,818.8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18.8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9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195.9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农林水支出	3,873.16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297.8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818.86	支 出 总 计	4,818.8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818.86	4,010.19	3,680.54	329.65	808.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92	451.92	449.81	2.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1.92	451.92	449.81	2.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57	30.57	28.46	2.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9.27	419.27	419.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	2.08	2.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98	169.88	169.88		26.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88	169.88	169.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7.10	167.10	167.1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8	2.78	2.78		
21013	医疗救助	26.10				26.1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26.10				26.10
213	农林水支出	3,873.16	3,090.59	2,763.05	327.54	782.57
21301	农业农村	3,873.16	3,090.59	2,763.05	327.54	782.5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30104	事业运行	3,090.59	3,090.59	2,763.05	327.54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73.00				173.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0.00				1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99.57				599.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7.80	297.80	297.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7.80	297.80	297.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7.80	297.80	297.8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010.19	3,680.54	329.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19.37	3,619.37	
30101	基本工资	1,661.08	1,661.08	
30102	津贴补贴	55.93	55.93	
30107	绩效工资	953.22	953.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9.27	419.2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8	2.0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7.10	167.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49	15.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7.80	297.8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40	47.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55	6.90	329.65
30201	办公费	35.24		35.24
30202	印刷费	12.98		12.98
30203	咨询费	0.50		0.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4	手续费	0.11		0.11
30205	水费	2.01		2.01
30206	电费	6.10		6.10
30207	邮电费	4.30		4.30
30208	取暖费	33.89		33.89
30211	差旅费	7.61		7.61
30213	维修（护）费	6.70		6.70
30214	租赁费	2.25		2.25
30216	培训费	0.42		0.42
30218	专用材料费	15.40		15.40
30225	专用燃料费	2.15		2.15
30226	劳务费	7.72		7.72
30228	工会经费	6.80		6.80
30229	福利费	10.20		10.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30		110.3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0	6.90	1.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97		63.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27	54.27	
30301	离休费	12.89	12.89	
30302	退休费	15.57	15.57	
30305	生活补助	19.41	19.41	
30309	奖励金	0.88	0.8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52	5.52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单位名称：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11.80		111.80		111.8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单位名称：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048002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210381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337.49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329.65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3343.05				
年度绩效目标	制度有效，管理规范，按期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年12月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年12月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年12月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年12月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年12月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年12月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年12月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年12月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	=	100	%	2024年12月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年12月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			管理规范	2024年12月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			管理规范	2024年12月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年12月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年12月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年12月
			“三公”经费变动	“三公”经费变动	<=	0	%	2024年12月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年12月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衔接乡村振兴政策知晓度	>=	100	%	2024年12月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满意	2024年12月		
社会公众满意度		农牧民满意度	>=	100	%	2024年12月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乡村振兴重点工作试点成效			完成	2024年12月		
		体制改革成效			完成	2024年12月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农产品检测中心检测费						
主管部门	海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10.00						
总体目标	<p>市农检中心是通过双认证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机构，对全市农产品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和专项监测工作（含快速检测监测和定量检测监测），对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安全风险监测制定长期规划。市农检中心是全省首个全项参数双认证的县级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机构。每年开展全市的农产品质量安全安全风险监测和专项监测快速，监测的主要对象是全市主要农产品生产区的农产品生产企业、批发市场、合作社、农户等，特别是在节假日和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节点上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监测工作。全市无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发生，保障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使全市人民吃上放心农产品</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产品质量风险监测数	>=	2000	个	2024-12
					100	个	2024-12
			农产品质量风险监测	>=	100	个	2024-12
		质量指标	检测农产品合格率	>=	90	%	2024-12
					97	%	2024-12
			时效指标	农产品质量检验监测及时完成		及时	
	成本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监测经费	<=	595000	元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	97	%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益农民增长率	>=	100	%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瘦肉精快速检测卡专项						
主管部门	海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10.00						
总体目标	完成省市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计划，保障我是无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产品问题质量安全风险评估数量	>=	26000	个	2024-12
			支持实验动物检测单位数量	=	50	家	2024-12
		质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100	%	2024-12
			依法对重大动物疫情处置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240	天	2024-12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	=	10	万元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抽查产品平均合格率（%）	>=	100	%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畜禽病害率降低	>=	100	%	2024-1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食品公众服务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镇区动监所协检员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海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43.56						
总体目标	做到全市动物卫生监督工作规范化；保证我市畜牧业健康发展；确保公共卫生安全，畜产品质量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告重大动物疫情依法处置率	>=	100	%	2024-12
			主要畜禽品种监测报告发布数量	>=	12	期	2024-12
		质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100	%	2024-12
			依法对重大动物疫情处置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240	天	2024-12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	=	43.56	万元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数	<=	20	次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畜禽病害率降低率	>=	100	%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10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村级动物防疫员工作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海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277.20						
总体目标	用于村级动物防疫员承担的防疫任务劳务补贴及时发放到位，为发展畜牧兽医事业提供管理保障，畜牧兽医业务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告重大动物疫情依法处置率	>=	100	%	2024-12
			防疫监督检查站完成检疫任务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100	%	2024-12
			依法对重大动物疫情处置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240	天	2024-12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	=	277.2	万元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数	<=	20	次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畜禽病害率降低率	>=	100	%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10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农业困企补助						
主管部门	海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26.10						
总体目标	农业机械公司医保合计52500元，海城市农机新技术服务中心医保合计14500元，海城市渔种场医保合计3700元，辽宁海禾种业有限公司医保合计159800元，辽宁海禾种业有限公司离休人员医保30000元，总计2605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困难企业离退休人数	=	460	人	2024-12
			数据质量检查	>=	1	次	2024-12
			质量检查频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项目质量完成达标率	>=	100	%	2024-12
			宣传质量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	26.1	万元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认可度	>=	100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可持续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种植业防虫飞行费						
主管部门	海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98.00						
总体目标	目标1：通过飞防项目的实施，完成全市10万亩玉米病虫害统防统治。目标2：使农作物病虫害得到有效的防治，可防可治、防治结合，有效率达到98%以上。目标3：减少因病虫害造成的经济损失900万元以上，农民满意度100%，飞防积极性越来越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	100000	亩	2024-12
			有害生物防治面积数量	>=	100000	亩	2024-12
		质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100	%	2024-12
			政策执行到位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240	天	2024-12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	=	98	万元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业防灾减灾挽回经济损失金额	>=	900	万元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无公害防治比率	>=	98	%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种植业防虫药款						
主管部门	海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65.00						
总体目标	目标1：通过飞防项目的实施，完成全市10万亩玉米病虫害统防统治。目标2：使农作物病虫害得到有效的防治，可防可治、防治结合，有效率达到98%以上。目标3：减少因病虫害造成的经济损失900万元以上，农民满意度100%，飞防积极性越来越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	100000	亩	2024-12
			有害生物防治面积数量	>=	100000	亩	2024-12
		质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100	%	2024-12
			政策执行到位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240	天	2024-12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	=	65	万元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业防灾减灾挽回经济损失金额	>=	900	万元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无公害防治比率	>=	98	%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农业示范场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海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20.00						
总体目标	人员经费22000元，公用车运行维护费20000元，上交法院150350元，评估费、拍卖佣金、手续费、培训费5000元，诉讼费265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质量检查频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宣传质量	>=	95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种茧场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海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79.00						
总体目标	人员工资、绩效、年终、托儿费478104元元，3人保险127764元，管理费用22000元，公积金160076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项目申报数量	=	1	个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宣传质量	>=	95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种畜场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海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6.74						
总体目标	种畜场医保11000元，其他社会保障1400元，遗属补助550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项目评审数量	=	1	个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宣传质量	>=	95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阳光三务项目						
主管部门	海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5.00						
总体目标	完成省纪委监委关于“辽宁阳光三务”工作的各项部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3-12
			平台服务覆盖范围	=	26	个	2023-12
			新建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数	=	397	个	2023-12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3-12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8	%	2023-12
			项目验收达标率	>=	100	%	2023-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3-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党建工作水平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3-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8	%	2023-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种畜场定额补助						
主管部门	海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3.99						
总体目标	养老保险21000元，退休人员取暖费189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项目申报数量	=	1	个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项目质量完成达标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衡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种茧场定额补助						
主管部门	海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5.49						
总体目标	遗属补助45000元，退休人员取暖费99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项目申报数量	=	1	个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项目质量完成达标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渔种场定额补助						
主管部门	海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3.46						
总体目标	遗属补助34000元，退休人员公用经费6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项目申报数量	=	1	个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项目质量完成达标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海城市示范场定额补助						
主管部门	海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122.95						
总体目标	工资280000元，人员保险818000元，遗属补助105000元，退休人员取暖费675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项目申报数量	=	1	个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项目质量完成达标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确权数据库更新维护						
主管部门	海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15.00						
总体目标	为圆满完成全市权属数据的修改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3-12
			土地测绘数据库更新维护	>=	2500	条	2023-12
		质量指标	农用地（耕地）质量更新评价准确率	=	98	%	2023-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3-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3-12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耕地质量	>=	10	%	2023-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发挥		2023-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民满意度	>=	100	%	2023-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海禾种业离退休人员取暖费							
主管部门	海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17.18							
总体目标	在此期间内，按照我市取暖费补发标准，尽快补发辽宁海禾种业有限公司离退休职工每月75元取暖费。维护离退休人员的合法合规权益，使政府的相关政策能够落实到实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4-12	
			发放采暖费离退休人员数量	>=	194	人	2024-12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项目质量完成达标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离退休人员合法权益			保障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满意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2024-12	

